一、本项目情况：1、计划编号：510186-2021-[2021]261号-001，2、预算金额：31.9636万元，3、采购品目名称：A020207 LED显示屏。二、监督管理部门：四川天府新区财政金融局；联系电话：028-61889702。地址：天府新区宁波路377号中铁卓越中心17楼； 三、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四、供应商信用融资： 四川省正在推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相关要求详见《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 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财采〔2019〕17 号）等有关规定，上述文件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查询。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五、本项目中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的标准和范围：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六、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方式：无。